

亡魂客

〔台灣〕
云中岳 著

上



亡魂客

〔台灣〕
云中岳 著

上



自序

一九六〇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遽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到，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

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乘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一九九二、十、二十日

于台湾台中市

云中岳

目 录

一	众矢一的	(1)
二	挣脱重围	(15)
三	沉雷惊谷	(38)
四	拯救无辜	(61)
五	搏杀僧奴	(88)
六	扑朔迷离	(109)
七	警奸分明	(136)
八	巧搭连环	(158)
九	小子姑娘	(189)
十	独上九重	(209)
十一	鸡足浴血	(233)
十二	灵蛇元丹	(261)
十三	飞龙出世	(280)
十四	傲骨狂态	(303)
十五	索道苦斗	(338)
十六	渡口拒婚	(352)
十七	匪夷所思	(381)
十八	涤荡死党	(400)
十九	盘根错节	(424)
二十	履险索质	(447)
二十一	单剑赴约	(472)

二十二	阴谋显露.....	(498)
二十三	独惩群凶.....	(523)
二十四	团聚梅谷.....	(547)

一 众矢一的

离开程番府的第二天，便踏入四川普定卫的地境，在云南贵州之间，四川插入一条腿，这条腿便是普定卫，直至正统三年，方划入贵州。

再西进普安州，出州方是云南地境。

普安州，那时却叫贡宁安抚司。

当他们过了贡宁安抚司，追骑已到，大批高手们也都赶来，那是六大门派纠合的好汉们。

自从亡魂谷惨案发生之后，六大门派的人认为司马英是天完煞神的重要人物，便开始在江湖中大举搜寻天完煞神的踪迹，出现了六派门人大团结的可喜现象。

他们不再固步自封，不再各人自扫门前雪，分派高手大举出动，要找天完煞神算帐，也誓得司马英而甘心。

可惜，天完煞神踪迹不见，大概知道众怒难犯，暂时避避风头。

当他们突然得到司马英已由湖广入滇的消息后，不禁大喜欲狂，快马昼夜不停地奔驰在江湖中，信息奇快地往外传，高手从四面八方接到信息，昼夜兼程急赶。皇天有

眼，被他们赶上了。

贡宁西面六十里，便是罗雄州的亦佐县。

那时，曲靖府刚升为军民府不久，却管不着亦佐县，该县属罗雄州（罗平）。

这一带是乌蒙山区的尾端，乃是傈僳族的天下，这些傈僳族人，剽悍异常凶猛如虎。

早些年，傈僳族苦麻部的土头目阿资，在越州（靖南）造反。

傅友德的大军在平彝进军，阿资窜抵普安，大火焚城，在这一带山区，足足闹了五年。

这一年，是最平静的一年。

这一年，阿资在越州暗中招兵买马，待机而动，道上经常可以发现形形色式的岔眼人物。

本来，云南一直是化外边疆，先后建立南诏国、大理国等等。

宋太祖用玉斧划大渡河为界，云南因此始终未入版图。

最后元世祖大军抢渡大渡河，大理国方寿终正寝。

本朝在洪武十五年方平定云南，但大乱不已。

普安有一条不算大的道路，在崇山峻岭中蜿蜒西行，走上大半天，看不到一个村寨，野兽出没无常，道路上白天鬼打死人。

司马英一马当先，从一座岭脊降下一道峡谷。

河谷对岸，大路从一座高崖下经过，进入一座山坞。

高崖在道左，隐约可以看到临峡谷一面，有一座村落，零落地散处着三五十栋草屋。

峡谷中间，一条清澈的小溪潺潺而流。

过了这道峡谷，所有的峰峦不再嶙峋骨突，该是云南的地理疆界了。

贵州的河流，除了雨季之外，极少浑浊，云南却不易发现常清的河流。

溪流深及马腹，四匹马到了溪边，司马英跃马过溪，在对岸下马，卸了嚼环说：“歇会儿，先饮水。”

何津放了缰，咦了一声，遥指崖下的小村落讶然道：“怪事，那座小场为何不见人踪？”

四人同向村落看去，疑云大起，草屋冷冷清清，空阒无人，连狗也不见一条，像是一座荒村。

在贵州，土民的交易场所称为场；云南境内则称为街子；广西则称墟；平均每三天便有一次集会。

甲村如果是一四七日，乙村便可能是三六九日，云贵境内的卫所，大操练日期几乎是固定在三六九日，万一有警，大军便可出动。

这一带除了傀儡之外，还有黑夷、白夷等等，各有势力范围和活动地区，汉人则少而又少。

不管是任何族的村落，白天不会看不到人迹，老弱妇孺应该有，怎能空阒无人？

四人扭头向后看去，首先便看到四海狂生的白驹。

神力天王的枣红健马，落后两乘，八只马蹄，掀起滚滚黄尘，奔下峡谷。

后面半里地，二十余匹健马狂奔相随，隐隐可以看清马上的骑士，僧道俗俱全。

“是中原的武林高手，他们为何赶来云南？”何津说。

司马英火速安上马嚼环，说：“咱们走，用不着招惹他们。”

四人飞跃上马，向西急走。

距对岸上崖还有半里地，山嘴处出现了五匹健马。

司马英眼尖，首先便看清第二匹健马上，安坐白衣耀目的俊逸青年人，赫然是伏龙公子常建安。

第三匹马上，彩裳飘飘，是个美艳照人的俏姑娘，是伏龙公子的小妹常娥。

第一匹马上，是一个一身绿袍，长发绕住上半身的怪物，天！是绿衣阴神。

司马英大骇，向左面峡谷下兜马急射，一面低喝道：

“糟！是伏龙秘堡的人，快！绕道。”

凌云燕也花容失色，驱马急冲说：“快！绿衣阴神可怕。”

“燕，你不是和常娥是手帕交么？”司马英问。

“要是让她知道我已跟了你，她不恨死我才怪。”

居高临下，四匹马怎瞒得了伏龙公子五个高手？

在叱喝声中，常娥驱马急冲而下。

九匹马在峡谷中狂奔，在草木丛中横冲直撞。

奔了五六里，峡谷愈来愈狭小，后面的追骑已接近至三五十丈内，两侧全是峭壁和高山，人可上，马不行。

何津心中太急，向右侧高峰一指，急叫道：“弃马，你们利用密林掩身上山，我领他们再跑十来里，等会儿在这座峰头见面。”

“那怎成？我们先走。”司马英断然拒绝。

“信任我，大哥，快！迟恐不及。”何津已拉住他的马络头，猛地一带。

马儿一声长嘶，猛地一阵蹦跳。

司马英只好说：“兄弟，速来相会，愚兄先走一步。”

三人飞离马鞍，隐入林中。

何津带着三匹马，穿越密林全力狂奔。

四海狂生和神力天王下了峡谷，蹄声一缓，向追上的神力天王低声说：“这些家伙来得太快，时机未到，不必逗引他们了。”

“好，且指引他们一条明路，让司马英先宰这些家伙，谅他们二十余个土鸡瓦狗，碰不过司马英和丑小子何津。”神力天王点头答。

两人到了溪边，放马饮水，在溪边泰然洗净手脸，似乎并未将后面的追骑放在眼下。

二十余匹健马狂风似的卷到，左右一分，马越过溪流，水花四溅，将两人围住了。

为首的三匹健马上，是三个一身火红道袍的老道，赫然是大名鼎鼎的武林三清，太和殿主清尘、紫霄观主清松、五龙羽士清泉。

左首，是披着大红袈裟的五台穷僧慎宗，和他的师兄颠僧慎本，两人是五台走方僧中数一数二的人物。

上次在亡魂谷，穷僧就曾经出现过。

右首，是武当俗家第一高手张全一，他一身水湖绿劲装，安坐马上如同临风玉树。

张全一不愧是老江湖，大声说：“不是司马英，乃是雷

家堡少堡主。”

太和殿主从未见过司马英，上次亡魂谷之会，他来晚了些，只看到一个浑身浴血的血人。

闻声一怔，赶忙下马趋前稽首道：“少堡主请了，贫道武当清尘。”

四海狂生回了一礼，呵呵大笑道：“原来是武当三清之首，怪不得在下的白驹被吓得收不住缰，呵呵！道长有何指教？”

他的话尖酸刻薄，无所顾忌。

怪！狂傲无比的太和殿主，竟然毫不以为逆，淡淡一笑道：“贫道乃是追踪亡魂谷余孽而来，少堡主与这位施主策马狂奔，因而有此误会，特来请问少堡主……”

“哦！道长追踪司马英而来？”四海狂生抢着问。

“少堡主曾见到……”

“不错，雷某曾有风闻，可惜不曾遇上，只知他要到鸡足山一走，有何图谋，语焉不详。”

所有的人，全都一怔。

太和殿主再问：“请问少堡主，消息的来源可靠么。”

“那小子与江湖妖女凌云燕走在一块儿，凌云燕的话，信不信由你。呵呵！可惜道长不是好色之徒，不然倒可向凌云燕打听打听。”

太和殿主不敢得罪四海狂生，再往下说可能还得被对方嘴皮子所损，只好讪讪地行礼告退说：“打扰少堡主，后会有期。”

“呵呵！在下也要往鸡足山走走，想来定可后会有

.....”

话未完，张全一向对崖冲下的五匹骏马一指，叫：“师叔，前面五匹马可疑，有男有女，马上的白衣人……”

“追！可能是亡魂谷余孽。”太和殿主大叫，飞跃上马。一群人驱马疾驰，如飞而去。

四海狂生一怔，他所站之处低洼，峡谷中草木繁茂，看不见对崖的景物，立即备马叫：“明兄，快走！咱们弄巧反拙，也许果真被他们追上了。走！咱们必须将他们引开。”

等他两人上了马，太和殿主已经远出百十丈外去了。

何津带着马儿向峡谷下游狂奔，草木繁茂，人马行走其间，想避开追逐乃是不可能之事。

他也不想避开，不住发出叱喝，鞭策着马儿狂奔，自己伏鞍扬鞭，冲势太急，枝叶扫过马背刷刷作响，却无法触撞他的身躯。

他的骑术委实高明。

到了峡谷底部，前面展开了一片半干涸的河床，只有茅草而没有树，长约里余，平坦得一无遮掩。

何津的马到了河床中段，绿衣阴神的五匹马便到了河床边缘，马上的伏龙公子大叫道：“不好，安姨，马上只有一个人，另三个逃掉了。”

左后方两里地，太和殿主一群人，正从斜方向狂急地飞赶，蹄声如雷。

“先抓住这人，便可问出下落，已经赶了近十里，谁知他们在何处逃掉的？追！”绿衣阴神断然发令，继续急赶。

常娥听到了如雷蹄声，扭头一看，惊道：“安姨！后面

有人马，不知是敌是友。”

绿衣阴神扭头一看，说：“别管他们，是中原来的六大门派之人。”

到了河床下端，双峰相峙，悬崖壁立，中间只有一条溪流折入的山口，马儿已经无法冲驰了。

何津突然从左面折回，缓缓兜转马头。

当他看清了从河床左岸赶来的二十余骑健马时，大眼睛发射阵阵冷电，哼了一声说：“哼！你们这些卑鄙的家伙。他不在，我可放你们不过，来吧！看你们的血是红是黑。”

绿衣阴神五骑狂奔而至，最后两骑是两名白发老人，生得满脸横肉，五岳朝天，一个歪咧着大嘴，一个是天生的斗鸡眼，丑陋无比。

两人左右一抄，在两侧戒备。五个人摆好了方位，方一跃下马。

何津将四匹马赶到身后，冷然叉腰屹立，丑脸上杀气腾腾，海样神秘的大眼睛中，神光闪闪。

常娥心悬司马英的下落，马未停人已飞射而出，在何津身前八尺止步，粉面泛煞尖叫道：“丑小子，人呢？”

“你双目不盲，太爷不是站在你面前么？”何津用充满火气的声音答。

但他的大眼睛，却在常娥艳丽的粉脸上转，也被她那曲线玲珑透凸的丰满胴体所吸引，心说：“怪！这贱货难道也是找他的？”

他，指的是司马英。

常娥粉面一红，何津个儿矮小，丑陋万分，一看便令

人倒胃口，只有一双深潭也似的大眼睛可取，而这双大眼睛却在她身上不怀好意地乱转，不由又羞又恼，娇叱道：“小怪物，不许答非所问。”

“嘿！你要太爷如何回答你？岂有此理。”

“我问你司马英躲到何处去了？”

何津心说：“果然是找他。”口中却说：“太爷不知谁叫司马英，你是问道于盲。”

“胡说！你们一行四人，三男一女，已有人将消息告诉我们的了。”

“谁告诉你们的？”

“不用你过问，你说了不说？”

“不说又怎么？”

“你得死！”常娥咬牙切齿地答。

“怪事！你找司马英为了何事？”

绿衣阴神将长发放下了，面目难辨，插口道：“小丑怪，你多问了，他是我姨侄女的人，少废话。”

何津心向下沉，突又冷厉地说：“司马英已有妻子，叫凌云燕，你们……”

“什么？”常娥尖叫，又道：“那贱人，她……她她不要脸！说！他俩人逃向何处去了？”

“丑太爷永不会告诉你。”何津冷冷地答。

常娥尖叫一声，飞扑而上，招出“金豹露爪”，兜胸便抓。

何津冷哼一声，不退反进，左手一翻，要扣对方的脉门，右手抢入，来一记“鬼王拨扇”，要抽上两耳光。

他并不因对方是女人而手下留情，又快又重十分凶猛辛辣。

绿衣阴神向左方歪嘴老人举袖一挥，说：“大煞，替小姐擒……”

话未完，“叭”一声脆响，接着是常娥所发的一声尖叫，人影倏分。

常娥做梦也未料到丑何津如此高明，出手捷逾电闪，她想躲，可是力不从心，躲得了脉门，躲不开“鬼王拨扇”的下半招，正掌闪开了，反掌却击个正着，打得她眼前发黑，只看到满天星斗，飘退了丈余，右颊出现了四条指痕，红得发紫。

歪嘴大煞一声长啸，大袖挥舞中一闪即至，一阵雄风无比的罡风，以排山倒海似的声威，卷向何津。

他用上了先天气功，袖风出奇地凶猛，有裂肤侵骨，碎石裂碑的浑雄内功随袖而出。

何津不敢大意，冷冷一笑，双掌左右一分，近身的罡风向两侧激射，潜劲无影无踪地消失。

“打！”他冷叱，从袖风中猿身抢入，一双姜黄色的小手，幻化成百十只掌影，雨点似的攻出，拍掀登削劈急如骤雨狂风。

每一掌皆带起一阵裂肌暗劲潜流，也隐隐响起一声奇异的厉啸，虽不刺耳，但可令人心向下沉。

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

何津能排开袭近身前的如山暗劲猿身扑进，歪嘴大煞心中骇然，似乎难以置信。

心中一动，未免有点分神，裂肌奇劲已经迫体，掌影缤纷中，对方已迫近身前，掌快及身子，护体气功挡不住神奇掌劲的压迫，气血欲散。

他不仅是惊，而且心寒，大吼一声，双掌急出“云封雾锁”，出力封招。

“噗嗤嗤！砰啪！”一连串内劲真气的冲击爆裂声，连珠似的进爆，走石飞沙。

歪嘴大煞连封九掌，不住后退，额上青筋跳动，大汗如雨，眼见支持不住了，退了丈五六仍未稳住。

在双掌沾触的瞬间间，他感到何津的小手如同烙铁，奇异的劲道锐不可当，从沾触处直迫内腑。

“天！我要栽在这小丑怪的掌下。”他心中在狂叫，想抽身撤出拔剑挽回劣势，可是没有机会如意，手下稍慢，便有性命之忧，真是苦也。

斗鸡眼老人一眼便看出了危机，抢出大吼道：“我二煞也算一份。丑小子，你如胜得了恨天双煞，今后天下大可去得，打！”

喝声中，双掌风雷俱发，猛攻何津身右，连出八掌之多。

二十余匹健马先后狂奔而至。

最先一骑是太和殿主，他不认识司马英，认为穿白衣的伏龙堡主定是司马英无疑，在冲近五丈内即飞离马背，凌空猛扑伏龙堡主，伸手便抓。

太和殿主轻举妄动，不分皂白却急急出手，后面最近一骑是张全一，相距也在十余丈外，想阻止业已无及。